

檔 號：
保存年限：

交通部 函

地址：100299臺北市仁愛路1段50號
傳真：(02)2389-9887
聯絡人：王冠益
電話：(02)2349-2163
電子信箱：ky_wang@motc.gov.tw

受文者：臺南市政府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1年12月2日
發文字號：交路字第1115016941號
速別：最速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如主旨 (1115016941-0-0.docx)

主旨：檢送修正之「國家風景區防疫管理措施」、「旅行業辦理團體旅遊防疫管理措施」、「臺鐵防疫管理措施」、「高鐵防疫管理措施」及「汽車駕駛人訓練機構防疫管理措施」等5項防疫管理措施，並自111年12月1日起生效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依據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中央流行疫情指揮中心111年11月28日宣布事項辦理。

正本：直轄市及各縣市政府、內政部警政署、交通部高速公路局、交通部公路總局、交通部觀光局、交通部臺灣鐵路管理局、交通部鐵道局

副本：本部航政司(含附件)

